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後龍鎮公所 函

地址：35645 苗栗縣後龍鎮大庄里中山路
152號

聯絡人：王柏元

電話：037-730613

傳真：037-732698

電子郵件：bob957957@ems.miaol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后里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後鎮社字第11500127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苗栗縣後龍鎮民意外身故慰問金自治條例總說明 1件，令及公告 1件，苗栗縣後龍鎮民意外身故慰問金自治條例 1件（0012707_苗栗縣後龍鎮民意外身故慰問金自治條例總說明.docx、0012707_苗栗縣後龍鎮民意外身故慰問金自治條例.docx、0012707_令及公告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苗栗縣後龍鎮民意外身故慰問金自治條例」條文公告、令、條文全文及總說明各1份，敬請協助張貼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本鎮鎮民代表會第22屆第18次臨時會議決通過（115年7月9日後鎮代22會字第1150011916A號函）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社會福利課



社會 收文:115/07/23



AL1150014756 有附件